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 SHU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嘉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2)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之規定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之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現有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與去年同期比較錄得約230-260%之增長。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敬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嘉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之規定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未經審核之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現

有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與去年同期比較錄得約230-260%之增長。

此預期增長主要是由於下列原因：

- (i) 工藝流程改善提升自動化，導致本集團營運成本下降；
- (ii) 集團資源整合以致整體營運成本減少；及
- (iii) 數據系統的優化以致營運效率得以提升，從而增加集團盈利能力。

本正面盈利預告公佈僅根據董事會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評估，而有關管理賬目仍然有待本公司核數師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最終仔細審核或調整。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之財務業績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尾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敬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嘉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遠發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李遠發先生及黃永銓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孫啟烈先生BBS, JP、盧偉國博士SBS, MH, JP、陸東先生及江啟銓先生。